

監察報告書

財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基金會民國114年度決算已辦理完成，造送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，業經董事會通過，財務報表並經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維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，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；上開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復經本監察人查核，尚無不符，爰依照財團法人法第二十五條規定，備具監察報告書，敬請鑒察。

此 致

財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基金會

監察人：李 景 園

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8 日